

证券代码：832769

证券简称：汕樟轻工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汕樟轻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电子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2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晓轩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负责人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颜晓辉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中信银行汕头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经济下行，受大环境影响，对公司经营有一定影响，特别是对供应链的影响较大，对公司的资金周转带来压力。为了缓解资金压力，公司经过研究讨论，

决定向中信银行汕头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5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授信敞口额度 500 万元，低信用风险额度 2000 万元，授信有效期为一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丽辉及董事长王晓轩及股东王晓亭无偿为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但公司为接受关联方保证，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因此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上午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广东汕樟轻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东汕樟轻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3 日